

专家解读

以产业促发展 打造独具魅力融合发展示范区

□ 刘敏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落实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任务,打造空间功能标杆载体,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的有力支撑,具有积极的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文化和旅游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近日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开展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以下简称“融合发展示范区”)申报评选工作。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打造独具魅力的中华文化旅游体验”是“十四五”时期和面向2035年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重要举措。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落实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任务,打造空间功能标杆载体,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and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的有力支撑,具有积极的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一是充分体现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空间演变趋势。随着文化强国战略和区域统筹协调工作深入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形态更为多样,形成了共融和衍生的良性互动关系,突出表现在景区、度假区、产业园区和集聚区等点状开发区域不断优化升级,文化旅游带、国家文化公园等带状、组团、板块功能区域不断创新,成为坚定文化自信、带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and 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支撑。

融合发展示范区是国家推动实施的重大文化和旅游发展工程,连接多

类点状开发区域和带状、组团、板块功能区域,是从较大空间尺度探索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新载体,其建设进一步丰富了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空间体系,更加有利于推动资源要素优化配置和业态融合创新发展,促进相关政策在重大区域战略和城市层面的落地实施,也为形成并推出文化和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新模式及经验提供了基础条件。

二是积极探索多类文化和旅游优质空间综合赋能融合发展。具备历史文化和旅游特色的小城(镇)、村庄、社区、街区、景区、度假区和各类商业设施、产业园区、老旧厂房、废弃厂矿等都是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的具体单元和产业功能区域,这些类型多样、层次多元的文化和旅游空间承担着集聚文化和旅游要素资源、辐射带动周边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的窗口和支点功能,是赋能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载体。

因此,《通知》提出,鼓励融合发展示范区及建设单位合理利用老旧厂房,在不改变主体结构、保障建筑安全和消防安全的前提下,依法依规发展国家支持的文化产业、拓展文化和旅游消费空间。这就需要不断提升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具体单元布局合理性,以重要的文化遗产、重点文化产业园区和高品级旅游资源为载体,推动串珠成链,形成更多高品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空

间,推动融合发展示范区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

三是引导和鼓励文化和旅游产业生产要素合理集聚。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生产要素既包括“吃、住、行、游、购、娱”,也包括土地、资金、劳动力、技术、信息、数据等。因此,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是综合多种生产要素的全方位锻造、集成和升级。

《通知》提出,“支持融合发展示范区及建设单位的文化和旅游基础设施及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就是要以重要文化遗产、重点文化产业园区和高品级旅游资源为载体,引导各类生产要素合理分布和市场联动发展,畅通产业链供应链,加强地域品牌和服务整合,厚植人文底蕴,推动串珠成链。鉴于文化和旅游项目开发建设中可能会遇到生态空间管控、用地属性变更、遗产保护红线、环境整治约束等。《通知》提出,“鼓励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发展文化产业、旅游产业”,既强调用地有保障,又明确用地有规划。

四是创新考虑跨行政区连片文化和旅游资源开发。我国地域文化和旅游资源丰富,自然资源和历史文化遗产往往集中连片分布,天然打破了行政区划空间限制,特别是在一些文化和旅游资源品级高且共性突出的革命老区、省际交界地区和民族地区等,文化和旅游资源合作开发的意愿较为强烈。

由于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多以行政区为单位推动,其发展定位和方向

主要基于本地政策导向和客观实际,跨行政区难以统筹协调,出现各自逐利和低水平重复开发利用的现象。

对此,《通知》综合考量各地需求,提出既可依托1个县级行政区申报建设,又创新性考虑到确有需要且有一定基础,可以同一地级行政区内2-3个县级行政区或跨地级行政区、跨省(区、市)联合申报建设。这是在充分考虑文化和旅游资源分布特征、产业协同基础及区域协调发展机制的前提下,作出的突破性和创新性设计,意在更好发挥融合发展示范区在带动区域协调发展中的示范作用,更好调动地方积极性主动性,更快提升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水平。

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是一项开创性和综合性工作,是坚定文化自信、建设文化强国、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任务。牢记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使命,推动文化和旅游发展形成示范,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

下一步,建议相关部门加强政策研判,尽快开展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和评定工作,持续推出一批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典型案例、经验做法和应用场景。同时加强地理空间信息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领域的深入集成和创新应用,强化对融合发展示范区的监测管理。

(作者为国家地理空间信息中心副处长、副研究员)

观察

消除现存结构性问题 加快推进文旅深度融合

□ 谢朝武

加快文旅深度融合,应重视正确的价值导向、强调高质量要素基础建设、强化产品业态的创新驱动。这是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也是高质量推进文旅领域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体现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是实现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感的重要途径。在我国,文化和旅游的融合发展经历了“文”“旅”简单相加的基础融合阶段,“文”“旅”互相促进的改良融合阶段。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迈入以文化和旅游有机结合、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为特征的深度融合发展新阶段。因此,科学理解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的价值、内涵和策略,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和价值。

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是文旅领域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体现。中国式现代化要求实现高质量发展、丰富人民精神世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文化和旅游的现代化既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路径。通过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推进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有利于提升文化和旅游发展质量,推动多元文化资源的保护、传承与发展,实现旅游产业综合竞争力的有效提升,为人民精神世界提供丰富资源、产品和服务,这是文化和旅游现代化的题中之义。因此,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时代进程中,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具有重要的建构意义和支撑价值。

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可以从时代性、建构性和实践性三个角度进行理解和把握。时代性是指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是一个迭代升级、与时俱进的过程,既要反映时代最先进文化和旅游发展水平,又要推动和引领文化和旅游发展的前沿方向。建构性是指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应该是对前一阶段融合水平的继承、发展和提升,它既有利于文化的传承与保护,又有利于旅游的发展与升级,能推动文化资源系统和旅游系统相互支撑、有机协同、共同繁荣。实践性是指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应该具体落脚于文化和旅游的资源、产品、项目、人才、企业、业态等各类文旅融合要素,要通过具体的落地运作形成丰富的实践形式,并最终推动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的实现。

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是我国文旅行业当前的战略任务。在新发展格局下,进一步加强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有利于优化文旅产品供给结构、提升文旅经济增长质量,并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和中华文化影响力。

从实践来看,我国文旅资源分布、文旅融合水平和文旅消费水平呈现出明显的区域差异,部分地区处在表面融合的初级阶段;部分地区表现出文旅产品创新动力不足、文旅企业内容输出能力不强等问题,文旅融合仍面临产业不强、企业不精、产品不新等困难。

为加快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消除文旅融合现存的结构性问题,可着重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加快建立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的价值导向与基础原则,将“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作为文旅深度融合的根本方向,强调文化资源的保护与传承,重视旅游产业的高质量与可持续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的有机融合与共同繁荣。二是加快建立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的要素生态,形成文旅资源、产品、项目、人才、企业、业态等要素齐备的文旅生态系统,并持续提升文旅融合要素的质量水平,为文旅深度融合提供持续进步的基础条件。三是加快培育标杆性文旅企业和项目,组建具有国际影响力、能影响国际文旅生态布局的企业集群,以此带动文旅融合产业链整体优化。四是重视文旅产品、文旅项目和文旅业态的微观创新和特色发展,实施创新驱动机制,提升文旅融合创新活力,持续推动地方文旅融合项目的创新型和特色化发展,为地方文旅产业的持续升级提供创新动力。五是重视今后时期文旅融合布局,围绕文旅行业恢复、振兴和发展进行业态建构,为高质量文旅融合项目建设和发展提供必要条件。

总之,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是一个具有时代性、建构性和实践性的重要工程,是决定文化和旅游发展基础、发展方向和发展水平的系统工程,需要各级政府、企业、消费者和利益相关者共同努力。加快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应重视正确的价值导向、强调高质量要素基础建设、强化产品业态创新驱动。这是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也是高质量推进文旅领域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体现。

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是我国文旅行业当前的战略任务。

来论

酒店“隔离套餐”如何才能多赢

□ 刘天放

酒店推“隔离套餐”应考虑得更周全。“阳”客入住酒店前,酒店要充分考虑到服务条件,做足功课,确保其他客人的健康,由此才能真正做到多赢

疫情防控政策优化以来,针对有隔离需求人员,一些酒店推出了千元“隔离套餐”。这类酒店大部分采用送物机器人进行各种无接触式服务,避免人员感染。

显然,有酒店“隔离套餐”需求的人,基本上是感染新冠病毒后,担心居家期间将病毒传染给家人而到酒店进行自我隔离的,这样既可以避免给家人带来风险,还能享受到周全的服务,可谓一举两得。虽然酒店隔离套餐价格多在一晚数百元、一周几千元,但对于经济条件较好的人来说也是能够接受的。

不过,人们对花钱去酒店“抗阳”意见不一,不仅是花费问题,还对其他细节存在争议。有媒体记者在采访首旅如家、华住、锦江等多家酒店企业后了解到,目前酒店方面对于客人都是正常接待的,大部分并没有专门区分阳性客人入住的“隔离酒店”、给阴性客人入住的普通酒店。

对此,一些酒店在前台贴出了暖心标语,提示客人如果确诊阳性,请及

时告知,不要随意四处走动,将垃圾捆绑好,酒店会进行全面消毒。但出于种种顾虑,并非所有客人都会主动报备自己的情况,这就给公共场所安全带来隐患。如客人退房后的消杀、中央空调有可能导致的疫情扩散、“阳”客的垃圾处置等。

目前推出“隔离套餐”服务的酒店,基本上有机器人服务。据统计,目前全国现有智能酒店仅不到1000家,提供“隔离套餐”服务的酒店并非“智能”。酒店能否为有需要的客人提供此类隔离服务,还需要仔细掂量一下。而且,相关部门也有必要对此进行必要的指导和监督。

酒店推出“隔离套餐”,能让前来隔离的客人得到更安心的照料,有助于尽快康复,也减轻了家人的负担,而酒店方面也获得了商业利益,这显然是多赢。但必须强调的是,酒店推“隔离套餐”应考虑得更周全。“阳”客入住酒店前,酒店要充分考虑到服务条件,做足功课,确保其他客人的健康,由此才能真正做到多赢。

时评

激发夜游活力 助推城乡夜经济一体化

□ 汪鹏

据媒体报道,今年,湖北省钟祥市“民俗民艺第一村”莫愁村打造的莫愁村景区利用声光电现代舞台技术,编排整体演艺体系“一生莫愁”,丰富演出内容,推出阳春芭、云梦乐园等具有强烈感染力、穿透力和代入感的沉浸式体验场景,让观众深受感染,激发了夜游新活力。不少市民游客前来打卡,既丰富和活跃了群众文化生活,也扩大了景区的影响力,集聚了人气。

莫愁村景区激发夜游新活力的做法是近年来快速增长的夜经济的一种呈现方式,有利于推动乡村振兴和全域旅游品牌的培育。有关机构发布的中国夜经济发展报告显示,夜经济已成为中国经济新兴活力源。从政府发布和一些媒体报道的案例看,夜经济不仅激发城市消费活力、推动城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而且有望成为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的新引擎。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增强国内

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并就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部署,强调“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这为培育乡村夜经济,促进内循环,推动乡村振兴提供了遵循。

第一,立足推进乡村振兴,优化夜经济发展规划。近年来,许多城市从设置协调机构、制发专门文件、改造基础设施等方面统筹规划夜经济。北京市制定《北京市关于进一步繁荣夜间经济促进消费增长的措施》、上海市出台《关于本市推动夜间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天津市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夜间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成都市印发《成都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行动计划》。

笔者认为,在具体落实中,应坚持政府引导、企业参与、市场运作,从组织农产品进入城市夜消费商圈、推动城乡夜游一体发展、深耕乡村夜游夜宿产品等方面,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植入城市夜经济规划,加快形成布局更合理、功能更完善、业态更丰富的城乡融合夜经济发展格局。

第二,突出文化赋能,打造乡村夜游集聚空间。实践证明,乡村夜游作为日间旅游的重要延续,可增加游客在乡村逗留时间、释放消费潜能,是培育乡村夜经济的关键。

有条件的乡镇要对当地文旅资源、交通便利性和其他条件进行科学评估,兼顾差异化、独特性,设计独具乡村风格的夜游项目,培育一批夜游美、美味足、功能全的精品村。推动美丽乡村建设与食、游、购、娱、住、演等业态深度融合,毗邻城市的乡村要立足城郊优势,推出农旅融合休闲游、田园夜经济等新业态,为游客创造难忘的旅游体验。整合休闲农业精品线路与美丽乡村风景线,推动夜市摊点、文艺演出、娱乐设施与当地文化融合,实现研学、康养、民宿等多元旅游产品供给,让乡村夜晚“亮”起来、人气“聚”起来、商气“火”起来、财

气“旺”起来。

第三,强化配套支撑,精准服务乡村夜经济发展。分类制订针对游客、村民和服务企业的激励政策,引导各类支付平台开展消费券、消费补贴和优惠套票发放活动,支持组建夜间经济行业协会组织,不断优化夜游营商环境。积极拓展乡村夜游品牌营销渠道,通过知名旅行社代理、线上导览系统推介、制造夜游爆点、编印夜游地图等方式,提升乡村夜游产品的品牌价值和影响力。完善乡村夜游配套设施,推动亮化净化美化,为夜经济提供硬件保障。加强夜间安全管理,健全安全管理制度,配备安保队伍,织密监控网络,营造安全有序的夜间活动环境。

总之,有充分条件但夜经济处于空白状态的乡村,要因地制宜强化规划布局和政策支持,培育夜经济品牌,推动农旅文商融合发展,拓宽乡村夜游的内生动力。

推进服务业改革开放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国务院近日批复同意在沈阳、南京、杭州、武汉、广州、成都6个城市开展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试点期为自批复之日起3年。批复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紧紧围绕本地区发展定位,进一步推进服务业改革开放,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塑造国际竞争和合作新优势,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视觉中国 供图

